

## 行政院主計總處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6 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2 年 8 月 15 日上午 9 時 30 分

開會地點：行政院第三會議室

主席：陳召集人瑞敏

記錄：邵慧玲

出席人員：周委員清玉、李委員安妮、吳委員志光(請假)、鹿委員篤瑾、呂委員秋香、林委員美杏、吳委員鈞富、巫委員忠信、康委員江良、許委員汶鎡、尹委員慧珍、陳委員烽堯、林委員世杰(由丁研究委員茜蓉代表)、尹委員維治

列席人員：如附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略)

貳、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決 定：確定。

參、報告事項

案由一：有關第 4 次及第 5 次會議主席裁示事項執行情形，報請 鑒察。

決 定：備查。

案由二：人事處提，有關「行政院主計總處及各一級主計機構訓練認證作業要點」、「行政院主計總處職員申請參加國內學校進修實施要點」、「行政院主計總處表揚優秀主計人員要點」及「行政院主計總處職員獎懲要點」4 種法規受益者性別統計及分析一案，報請 鑒察。

決 定：

一、備查。

- 二、本總處各單位及各一級主計機構辦理各項訓練班別，應考量參訓人員性別比例之衡平性。請人事處檢視現行各項主計訓練法規，研擬納入訓練班別參訓人員性別比例衡平規定，以作為本總處各單位及各一級主計機構遴選訓練班別參訓人員於性別比例考量之參考。
- 三、請人事處就本總處職員獎懲要點受益者比例於單位間、官職等分佈、辦理業務屬性等情形提供分析資料，提送本總處考績委員會報告，並研議將任一性別受獎機會平等議題納入本總處職員獎懲要點。
- 四、配合行政院性別平等處（以下簡稱性平處）檢視 CEDAW 法規部分，性平處所定 CEDAW 法規檢視表中之「根據前項性別統計，法規行政措施實施結果，是否符合性別實質平等或有落差」一項，幾乎均超過 3 個百分點之管制點，管制點 3% 之概念係精準的統計學概念，惟於社會科學概念中 3% 的管制點似乎過於嚴格，請綜合規劃處與性平處聯繫、溝通其管制點標準究係國際性標準規範或為性平處自行規範，有無分階段逐步精進之處。

#### 肆、臨時動議：

- 一、請公務預算處於下次會議中簡報「性別預算試辦計畫規劃進度」。
- 二、請本小組委員對所屬單位涉及兩性平權議題之業務，提本小組討論或報告，俾利外聘委員了解與提供意見或協助與性平處溝通，以利本總處性平業務之推展。

#### 伍、散會：上午 10 時 40 分。